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80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2024年8月19日通过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会议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当出席的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5人),0人缺席会议。

(五)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学政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及进展,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超前需要资金时,公司将及时把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82)。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50亿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委托理财等,并同意公司管理层根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授权购买的相关现金管理产品。本次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12个月内。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投资或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83)。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81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2024年8月19日通过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当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其中:委托出席的监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0人),0人缺席会议。

(五)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肖学兵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及进展,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超前需要资金时,公司将及时把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8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50亿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委托理财等。本次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12个月内。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8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82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5亿元;
- 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闻泰科技”)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38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600,000,000.00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为8,600万张,期限6年,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3,417,590.51(不含税)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566,582,409.49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8月3日全部到位,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21)第0152号《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证报告》。

(二)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已于2024年8月23日将上述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额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本公告日,该笔资金仍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尚未归还。

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本公告日,该笔资金仍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尚未归还。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公司的实际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1	闻泰无锡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	216,658.24	96,227.14
2	闻泰昆明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二期)	320,000.00	185,305.98
3	闻泰印度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	12,698.12	12,772.86
4	移动智能终端及配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000.00	20,529.16
5	闻泰黄石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二期)	80,000.00	48,953.13
6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80,000.00	180,000.00
7	终止闻泰印度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后永久补流	17,301.88	17,326.68
合计		856,658.24	561,114.95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6.11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15.0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3.79亿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52亿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前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及进展,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超前需要资金时,公司将及时把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的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2024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的有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及进展,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超前需要资金时,公司将及时把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闻泰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该事项已经闻泰科技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闻泰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通过相应审批程序。基于以上意见,保荐机构同意闻泰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83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闻泰科技”)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5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使用期限为自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购买的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投资或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 特别风险提示:虽然公司投资品种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选择适当时机,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5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的现金管理类产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38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600,000,000.00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为8,600万张,期限6年,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3,417,590.51(不含税)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566,582,409.49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8月3日全部到位,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21)第0152号《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公司的实际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1	闻泰无锡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	216,658.24	96,227.14
2	闻泰昆明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二期)	320,000.00	185,305.98
3	闻泰印度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	12,698.12	12,772.86
4	移动智能终端及配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000.00	20,529.16
5	闻泰黄石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二期)	80,000.00	48,953.13
6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80,000.00	180,000.00
7	终止闻泰印度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后永久补流	17,301.88	17,326.68
合计		856,658.24	561,114.95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6.11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15.0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3.79亿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52亿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前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由于募投项目的投资周期较长,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6.50亿元,拟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委托理财等。公司将在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投资产品到期资金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公告后,在本次董事会授权的期限和额度内继续开展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品种

投资的理财产品必须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委托理财等。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高风险理财产品。

2、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起不超过12个月。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3、投资额度

公司计划根据募集资金现状及使用计划统筹安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50亿元,并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根据投资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投资使用。

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4、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投资或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5、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银行产品及其相应的损益情况。

6、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虽然公司投资品种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拟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募集资金投资金融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在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通过适度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理财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银行理财产品本金及其公允价值变动在资产负债表项目“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列示,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产生的收益在利润表项目“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列示,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在利润表项目“投资收益”列示,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审议程序

(一)2024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2024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50亿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委托理财等。本次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12个月内。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闻泰科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该事项已经闻泰科技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闻泰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通过相应审批程序。综上,保荐机构对闻泰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937 证券简称:丽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58
债券代码:113680 债券简称:丽岛转债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丽岛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1、发行日期:2023年11月15日

2、发行数量:30,000万元(300万张)

3、发行面值: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4、发行总额: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为人民币3.00亿元

5、发行票面利率: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1.00%、第四年1.8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

6、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11月15日(T日)至2029年11月14日。

7、上市日期:2023年12月5日

8、债券代码:113680

9、债券简称:丽岛转债

10、转股起止日期: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11月21日,T+4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9年11月14日)止,即2024年5月21日至2029年11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丽岛转债”初始转股价为13.01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2.91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丽岛转债”转股价格于2024年6月19日起调整为12.91元,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丽岛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不含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2024年8月12日起至2024年8月23日,公司A股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12.91元/股的85%,即10.97元/股的情形,若公司A股股票在未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内有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将可能触发“丽岛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丽岛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8
债券代码:128081 债券简称:海亮转债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2024年7月6日和2024年7月10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1)和《关于实施权益分派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同意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为12.90元/股(含),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公司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8月22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19,996,74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0007%,最高成交价为8.1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43元/股,成交总金额153,620,133.13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披露的既定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上限12.90元/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回购方案的相关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时,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既定方案。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2024-053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8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烟台一路8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16,667,67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858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方向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6,358,107	99.9400	141,364	0.0273	168,200	0.0327

2、议案名称: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6,303,107	99.9294	195,264	0.0377	169,300	0.032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5,372,807	99.3223	141,364	0.3094	168,200	0.3683
2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5,317,807	99.2019	195,264	0.4274	169,300	0.370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1、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公司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兰台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步勇、王硕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6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22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解除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威集团”)持有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44.68%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通威集团累计质押388,100,000股份,合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62%,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9.29%。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通威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上市公司股份解质

通威集团将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总府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股份解除质押,合计解除质押126,000,000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股)	126,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2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80%
解质时间	2024年8月21日
持股数量(股)	2,011,516,087
持股比例	44.6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222,1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1.0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93%

二、上市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是	110,000,000	否	否	2024年8月21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总府支行	5.47%	2.44%	维持自身生产经营需要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是	56,000,000	否	否	2024年8月21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78%	1.24%	维持自身生产经营需要
合计	/	166,000,000	/	/	/	/	/	8.25%	3.69%	/

注1:上述股份的质押合同约定质押到期日,当通威集团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即为质押到期日。

注2:本表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由四舍五入所致。

2、本次被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用于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通威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2,011,516,087	44.68%	348,100,000	388,100,000	19.29%	8.62%	0	0	0	0
合计	2,011,516,087	44.68%	348,100,000	388,100,000	19.29%	8.62%	0	0	0	0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通威集团本次股份质押为日常经营需求。鉴于通威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股价出现平仓风险,通威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4-65
债券代码:127015,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希望转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于2024年8月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